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及  
配售

配售股份數目： 120,000,000 (視乎超額配股權予以調整)  
發售價： 每股股份1.23港元  
面值： 每股0.10港元  
股份代號： 8050

全球協調人、牽頭經辦人及保薦人



唯高達

聯席保薦人

**Deloitte & Touche  
Corporate Finance Ltd**

聯席牽頭經辦人

東方惠嘉證券

## 概要

-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股份1.23港元。
- 配售份已以1.1倍獲認購，其中有6,806,000股股份已配售予本集團之74名全職僱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緊於配售前股份之實益擁有人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除外)。
- 本公司已授予唯高達超額配股權，其可於不早於定價日期及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四日下午五時屆滿前行使超額配股權，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發行及配發總額最多達18,000,000股額外股份。
- 緊隨配售後，公眾持股量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20.75%，其中0.75%須受上市日期後6個月凍結期所規限。
- 預計股份將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上午十時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八日所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用或界定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 發售價

發售價已釐定為每股股份1.23港元，乃經唯高達融資有限公司(代表包銷商)及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一日之協議釐定。

## 踴躍程度

120,000,000股配售股份初步獲根據配售提呈以供認購，其中114,000,000股股份及6,000,000股股份分別可供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以及全職僱員認購。配售股份以1.1倍獲認購。6,806,000股股份(約相當於配售股份之5.7%)已以優先基準，按發售價配發予本集團之74名全職僱員(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緊於配售前股

份之實益擁有人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除外) 及其他配售股份已有條件配發予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據唯高達與董事所知，概無向任何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配售任何配售股份。

## 配發結果

配售股份之分配表載刊如下：

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2,000-48,000	66
50,000-98,000	21
100,000-198,000	12
200,000-498,000	6
500,000-998,000	10
1,000,000-1,998,000	14
2,000,000-4,998,000	8
5,000,000-9,998,000	5
10,000,000-19,998,000	3
	<hr/>
	145
	<hr/> <hr/>

在配售股份中，合共77,246,000股股份，即約佔配售股份之64.4%及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2.0%(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已配售予認購股份最多之首十名承配人。承配人乃與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上市時管理層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概無關連之獨立人士。

**投資者務須注意：股東之集中可能會影響股份之流通性。股東及準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須格外審慎行事。**

配售股份並無配售予第10.12(e)條所列之任何人士(僱員除外)。

## 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已授予唯高達超額配股權，其可於不早於定價日期及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四日下午五時屆滿前行使超額配股權，要求本公司以發售價發行及配發總額最多達18,000,000股額外股份。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則將另行發表公佈。

## 公眾持股量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本公司在上市後之任何時間均須維持公眾持股量不少於其已發行股本之20%。緊隨配售後，公眾持股量將相當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之20.75%，其中0.75%須受上市日期後6個月凍結期所規限。

##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股份之股票預期在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一日或之前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之名義發出及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便寄存於承配人指定之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帳戶。

## 開始買賣

預計股份將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上午十時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駱偉文

香港，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一日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相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準確及完整及無誤導成份；(ii)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司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上述公佈及上市文件將刊登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